泽普县依克苏乡2026年0.3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泽普县依克苏乡2026年0.3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由以喀地农建【2026】39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其他，项目出资比例为:其他100.0%，项目法人为吐尔洪·卡地尔，招标人为泽普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泽普县依克苏乡

2.项目规模：实施高效节水4725亩，共划分为6个首部7个系统（1个双系统，5个单系统），新建沉砂池6座，清水池6座，泵房6座，配套引水渠0.66km，节制分水闸7座， 农桥5座，涵管桥4座，并配套田间管网；新建10kv高压线路4. 15km，0. 4kv低压线路0. 7km；配套变压器设备6套。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日历天）	标段合同估算价（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E653100390800278001001	泽普县依克苏乡2026年0.3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65	832.8	实施高效节水4725亩，共划分为6个首部7个系统（1个双系统，5个单系统），新建沉砂池6座，清水池6座，泵房6座，配套引水渠0.66km，节制分水闸7座，农桥5座，涵管桥4座，并配套田间管网；新建10kv高压线路4.15km，0.4kv低压线路0.7km；配套变压器设备6套。(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良好,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投标人需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水利中级及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3．投标其他条件：（1）本项目不接受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重点关注名单内限制投标的企业投标。（2）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3）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根据《关于落实喀什地区治理欠薪任务有关工作要求的通知》，投标单位需通过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或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证明开具之日起有效期1个月。各投标单位将此证明做入投标文件中，否则按废标处理。人社部门农民工工资无拖欠证明开具联系方式: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单位地址：喀什市多来提巴格28 号，联系人：陈阳，联系电话：0998-2671025；（6）近三年内涉及围标串标，违法分包转包的单位，被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通报的或纳入不良行为记录的单位，禁止参与投标；（7）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县级配套资金、另有社会投资等；（8）本项目的监督部门：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26年11月20日至2026年12月1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xjggzykashi.cn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2月15日10时30分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泽普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中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管机构：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王闯	联系人：	卡德热亚·艾丽皮热	联系人：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电话：	19190261100	电话：	16699821243	电话：	0998-2607046